

证券代码：300248

证券简称：新开普

公告编号：2017-040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杨维国先生的通知，杨维国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办理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股份性质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杨维国	是	200,000	2017年5月12日	高管锁定股	2017年10月27日	国泰君安	0.30%	补充质押
杨维国	是	21,000	2017年5月12日	高管锁定股	2017年11月17日	国泰君安	0.03%	补充质押
杨维国	是	28,000	2017年5月12日	高管锁定股	2017年11月29日	国泰君安	0.04%	补充质押
杨维国	是	17,500	2017年5月12日	高管锁定股	2017年12月15日	国泰君安	0.03%	补充质押
合计	--	266,500	--	--	--	--	0.40%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杨维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,8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28%，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股份数为 266,5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8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17,266,5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6.2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3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